



Phantom Stories
of the Western Classics

西方 经典 灵异 故事

余无夜·主编

中国书籍出版社



Phantom Stories
of the Western Classics

西方 经典 异闻 故事

余无夜·主编

中国书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方经典灵异故事 / 余无夜主编. —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0.1
ISBN 978-7-5068-1954-1

I. 西… II. ①余… III. ①故事—作品集—西方国家 IV. ①I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98848 号

策 划 / 金 硕

责任编辑 / 金 硕

责任印制 / 熊 力 武雅彬

封面设计 / 北京天字行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出版发行 /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 (邮编: 100073)

电 话: (010) 52257142 (总编室) (010) 52257154 (发行部)

电子邮箱: chinabp@vip.sina.com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京海印刷厂

开 本 / 787 毫米 × 960 毫米 1/16

印 张 / 23.75

字 数 / 330 千字

版 次 /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3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自人类诞生以来，对故事的需求，就是不可匮乏的。虽然如今已进入E时代，但故事仍同我们的日常生活水乳交融，不可分割，甚至比以往任何时代的关系更加密切。

试想一下，生活中，每天会有多少故事在以各种形式流传着——小说、漫画、戏剧、动画片、电影、电视剧、报刊、广播里的连载和孩子睡前的童话，甚至朋友间闲聊的小道消息，网友们的自吹自擂等等，都可以称之为广泛意义上的“故事”。

我们正生存于一个故事爆炸的时代，故事牵连着我们的一切活动——工作、玩乐、吃喝、锻炼——它在争夺着我们每一刻的时间，抢占着我们每一秒的生命。

故事，不仅慰藉着我们越来越寂寞、越来越孤独的心灵，也为我们提供了暂时逃避人生琐屑事务和痛苦的逍遥空间，它带给我们极度的快乐、鲜活的人生体验和各类情感的满足，帮我们理顺并挖掘出混乱人生深层的真谛。

然而，尽管无处不在、无孔不入的当代传媒使故事跨越了语言和国界的壁垒，传送到千家万户，但是故事的整体水平却在每况愈下。因此，在读完一本小说或看完一部电影之后，我们常会苦闷地发出慨叹：好故事在哪里啊？

其实，我们与其感叹、期盼、等待着新故事的出现，不如去回顾历史，在我们悠悠历史长河的两岸绽放着无数美丽、传奇的故事之花，它们是久经沉淀的精华。

西方通俗故事，无愧是这些故事花丛中最瑰丽的一支。

通俗故事以娱乐和消遣为创作目的，重视情节编排的曲折离奇

和引人入胜，人物形象的传奇性和超凡脱俗。它贴近群众生活，较少着力于深层社会思想意义及审美价值的挖掘。它是为了满足社会上最广泛的一群读者，为适应大众的兴趣爱好、阅读能力、接受心理而创作。

通俗故事，在西方有着独特的魅力和悠久的历史，颇受百姓阶层的喜爱，诞生了无数的名家，其销量曾数度冲上历史高峰，仅亚马逊书店每年可向读者提供的各类通俗故事书目便达三万种之多。

在西方不乏众多的大文豪也加入到通俗故事的创作队伍中来，如威廉·雅各布、亨利·詹姆斯、霍桑、埃米利·佐拉、查尔兹·狄更斯、亚历山大·普希金、希区柯克、亨利·伍德夫人、丹尼尔·笛福、玛丽·雪莱等，他们的进入加速了通俗故事的发展和成熟。

为了满足国内故事爱好者不饕足的胃口，我们特编译了本套丛书——《西方经典故事精选》丛书。该套丛书是西方短篇通俗故事的精选集，根据通俗故事的四大主要类型，丛书共分《西方经典灵异故事》、《西方经典悬念故事》、《西方经典科幻故事》和《西方经典侦探故事》四册。主要以19世纪初至20世纪中叶英、美、俄、法、德等作家的优秀通俗小说为蓝本，经过编译、加工而成。基本上收集的都是西方通俗小说史的经典之作。

跟其他同类作品相比，该套丛书具有鲜明特色：首先，故事选取的都是短篇故事，符合现代都市人的阅读习惯；其次，故事选取突出恐怖性、悬念性、惊险性，只选取可读性高、悬念性强的作品；再次，由国内知名文学社团——最恐门悬恐原创社成员执笔，对原著内容累赘冗长，文字晦涩繁琐的地方，都经过深入加工，力争使之通俗易懂，并有效保证了故事的质量。

综观本书，不仅具有极强的阅读价值，还具有较高的收藏及研究价值，是国内难得一见的高品质休闲读物。

好了，故事迷们，翻开本书，开始你精神的饕餮大餐吧！

余无夜

目 录

| | |
|-----------------|-----|
| 死者的毒咒骨 | 1 |
| 雪夜惊魂 | 14 |
| 约翰·查林顿的婚礼 | 22 |
| 卡洛斯家族的诅咒 | 30 |
| 捉鬼记 | 36 |
| 幽灵店主 | 44 |
| 老宅手影 | 50 |
| 一块骷髅骨 | 58 |
| 守约的鬼魂 | 68 |
| 索命骨架 | 79 |
| 附魔之爪 | 84 |
| 狗 灵 | 96 |
| 不肯安息的修女 | 100 |
| 鬼影之谜 | 110 |
| 诡秘之门 | 117 |
| 脚步声 | 141 |
| 古玩店里的老人 | 148 |
| 空中惊魂 | 158 |
| 琴 魔 | 174 |
| 午夜的大理石死人 | 191 |
| 琴房里的秘密 | 208 |
| 信号员 | 213 |

| | |
|---------------|-----|
| 乞妇魂归 | 225 |
| 谷仓的恐怖传说 | 229 |
| 没有离开的女人 | 234 |
| 玩偶幽灵 | 240 |
| 复仇的手 | 249 |
| 失去了心的灵魂 | 254 |
| 幸遇鬼魂 | 261 |
| 第十三号房间 | 270 |
| 顶层上的说话声 | 281 |
| 被害的亡灵 | 288 |
| 墓穴里的种子 | 295 |
| 魔鬼附体 | 304 |
| 地狱之行 | 312 |
| 监狱怪谈 | 319 |
| 眠术奇谈 | 331 |
| 意外的来信 | 338 |
| 林中活尸 | 353 |
| 怪鸟人形 | 357 |
| 复仇的亡灵 | 364 |
| 011 | |
| 111 | |
| 141 | |
| 141 | |
| 128 | |
| 171 | |
| 101 | |
| 208 | |
| 212 | |

死者的毒咒骨

【美】菲兹杰拉德

这篇离奇诡异的故事，来自我父亲的笔记。他十多年前就去世了，直到两个月前我收拾老房子，才发现了他的这本笔记。

我父亲在世的时候，是一位医生。在伦敦的西区开了一间诊所，由于医术高超，所以在病人中口碑很好。

可是他并不安心于做一个医生，而醉心于成为一个作家。因此，在行医之余，他花了大量的时间在贫民区、在外国人居住区、在码头、在车站，和形形色色的人谈话聊天，以便积累写作的素材。

父亲在这方面罕见地勤奋，一发现有有趣的、不寻常的事情，都马上分毫不差地记录下来。就这样他一生共积攒了20多本记录着各种奇闻怪事的笔记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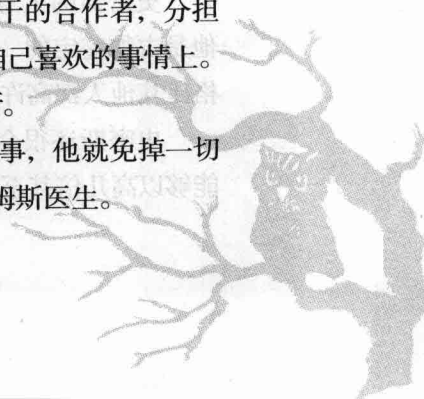
他大部分的笔记，在他死后我都看过，唯独这本直到现在我才从箱底发现。

父亲一生虽然勤于积累素材，可是他并没有写作的天赋。他在报纸上只发表过几个短篇故事，除此之外，根本没有什么像样的作品问世。所以，他一辈子依然只是名医生。

他的后半生，事业蒸蒸日上，并且遇到两位能干的合作者，分担了他的大部分工作，这样让他有了更多的时间花在自己喜欢的事情上。

他为了收集故事，还专门在贫民区开了一家诊所。

到他的诊所看病的人，如果能提供他一个好故事，他就免掉一切的医疗费用。在那个诊所里，他不用真名，自称詹姆斯医生。



他笔记里的好多故事，都是收集于那个诊所。我将要记录的这个也是。

父亲的笔记里有很多有趣的故事，我都不曾整理，唯独整理了这一个，是因为它太过匪夷所思、怪异离奇的缘故。

下面就是我根据父亲的笔记整理出来的东西。

马科斯是我的一个老熟人，可是我不怎么尊敬他，他是一个名副其实的恶棍。我之所以容忍他、继续保持跟他的来往，是因为他的脑子里有许多有趣的东西。

马科斯年轻的时候曾经周游全国，去过无数个地方，看过无数的景色，也听过无数的奇闻怪事。自然，也做过无数的坏事，他走到哪里，坏事就做到哪里。

但是在伦敦这个地方，他循规蹈矩，起码表面上规规矩矩，毕竟这里是他的老家。

他自己经营一家杂货铺，另外在贫民区还有几处房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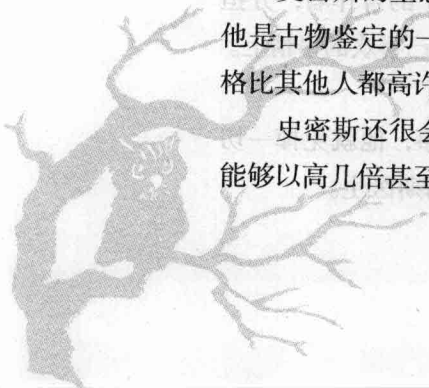
租他房子的人中有一个六十多岁的亚欧混血儿，名叫史密斯。史密斯在东印度码头区的边沿开了一家古董店。虽然，他的店里很多都是假货，但也收藏着不少真家伙。

我和史密斯也很熟。他和马科斯有着同样的习惯，就是有病的时候就到我的诊所来，给我讲一个精彩的故事，然后让我给他免费看病。

他们两个有时候也一起来。但我看得出来，他们之间的关系并不好，似乎不仅仅是房东和房客的关系。他们之间具体有什么纠葛，我从来没有打听过。

史密斯的生意一直很红火。所有的远航水手和古董贩子，都知道他是古物鉴定的一把好手，而且对于收购古物，他从不吝啬，出的价格比其他人高许多。

史密斯还很会做生意，不管用什么价格收购来的东西，他最终也能够以高几倍甚至几十倍的价格，将之卖到富贵人的家里去。



1926年夏天的一个上午，我的免费诊所刚刚开门，马科斯就来了。诊所里没有病人，我刚好也在悠闲地喝着葡萄酒。我给他倒上一杯，他不客气地一饮而尽，伸出杯子继续让我倒。我边倒酒，边上下打量他。

他微微一笑，“詹姆斯医生，我什么病也没有，这次来我不是为看病的。”停了一下，他又说，“我是很想你，特意过来看看你。”

我听了这话抿嘴一笑，我知道他说的是假话，他来找我一定有他的事情。我也不催促他，而是静观其变。不出十分钟，他一定会把此行的目的暴露的。

果然，他跟我聊过几句闲话之后，话题转到了史密斯身上。

“你听说史密斯那个可怜的家伙的事情了吗？”他脑袋凑过来，神秘地说。

“史密斯？史密斯怎么了？”我一愣，眼睛里露出好奇。“你为什么说他可怜？难道他死了？”

“不，他没有死。不过，史密斯这个家伙一定是哪根神经有问题了。这些日子以来，他迷上了赌钱，现在几乎天天都赌，简直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而且他的积蓄似乎已经全部赔光了。”马科斯显得激动不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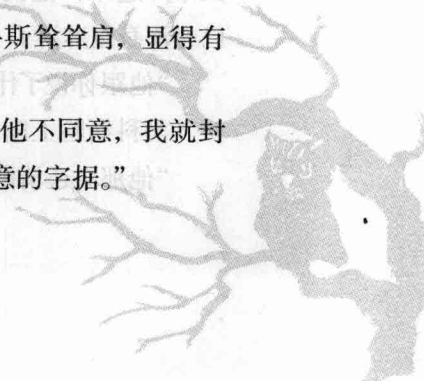
我瞪大眼睛，饶有兴趣地听着。

马科斯继续说：“他先是来找我借钱，我借给他了。接下来他又来求我，让他推迟付房租的日期。我答应了，让他迟一个月再交。可直到昨天，他又来找我借钱，我不能再借给他了。不但不能借给他，我还要向他索要借给他的钱和欠我的房租。”

“他现在没有钱，拿什么给你？都是老朋友了，你这不是雪上加霜吗？”

“我也不想这样，不过我确实也需要钱。”马科斯耸耸肩，显得有点不自在。

“他没有钱还我，我提出拿他的古董店抵债。他不同意，我就封了他的铺子和里面的东西，并且强迫他跟我签了同意的字据。”



我摇摇头，叹了口气。

马科斯面露难色，解释说：“他欠我的债，我拿他的东西，这完全是合法的。再说，我也是个穷人，我不可能永远等下去的。”顿了顿，他看着我的脸又说，“即使你说我不仗义，我也没有办法啊。”

虽然他说的如何无奈，但从他这几句话里，我知道他一定用尽了各种无赖手段来强迫史密斯把店铺抵押给他。

古董店可是史密斯的命根子，不到迫不得已，他是不会做出这样的决定的。

我苦笑一下，点头附和道，“嗯，你或许真的有苦衷吧。”

马科斯松了一口气说：“今天下午，我就要去取他的货物。”

他停顿一下，脸上堆满笑容，“医生，今天下午，你能陪我到史密斯的铺子去吗？我有铺子的钥匙和史密斯的字据。他的铺子里有很多有趣的东西，或许，你会对其中的一些感兴趣。”

对此我沉默不语，因为我知道他这么说一定是出于某种目的。

他看我不吭声急忙补充道，“如果真的有你喜欢的东西，我可以低价转让给你。”

我没有搭理他这个茬，而是问：“现在，史密斯在哪里？”

“听说前几天，他在奥尔德门火车站……”马科斯的视线移向了天花板，“向着开来的火车跳了下去。”

“什么？”我大吃一惊，“可你刚才还说他没有死！”

“嗯，当时跳下去他确实没有死，不过现在死了。对的，死了。”马科斯哆嗦一下，“事情发生的时候，我跟他在一起。我当时要乘火车去办事，结果遇到了他。他又向我借钱。我断然拒绝了他。这时一辆火车开过来，他就向着车轮下的铁轨跳了下去。人们把他救上来，他已经浑身血淋淋了……他还冲着我笑，要我过去，似乎有话跟我说……”

“他跟你说了什么话？”我好奇地问道。

马科斯脸上露出恐惧的神色。

“他那时还清醒着，向我发出了最恶毒的诅咒，诅咒我不得好死。”



“你是害怕了吗？马科斯。”我盯着他哆嗦的脸说。

“你之所以害怕，原来是因为史密斯诅咒了你，也说不定你活该受到这种报应。我知道你一定很过分地逼迫过他。”

马科斯哆嗦着，低下头，默不作声。

“史密斯有什么人亲人吗？如果有的话，你最好给他们一点钱，让史密斯的鬼魂安息。你既然这么恐惧，或许做些赎罪的事情，鬼魂就不再打扰你了。”

“他没有后人。听说有个兄弟，但我不认识。”马科斯一边说着，一边摇着头，试图把这一切都忘掉。

“反正，不管这些了。史密斯死前是胡说八道……好了，医生，你能陪我上史密斯的铺子去吗？我真的有点害怕。”

“那好，我跟你一起去，替你壮胆。不过你别忘了，如果我看上什么东西，价钱方面你要给我特别优惠。”

马科斯一听马上来了精神，“绝对会给你特别优惠的！”

当我们来到史密斯的古董店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下来了。

马科斯拿出钥匙，有点费劲地打开了锁。我们进屋后，打开电灯，里面竟然空荡荡的，什么东西也没有。

“史密斯，你这该死的猪！”马科斯愤怒地骂了一声，“你那些钱都他妈的花到哪儿去了？”

“他除了你，一定还有别的债主。”我笑笑说，“他们抢在你的前面了，应该是这么回事。”

马科斯走进里面的房间仍旧妄想着会有什么留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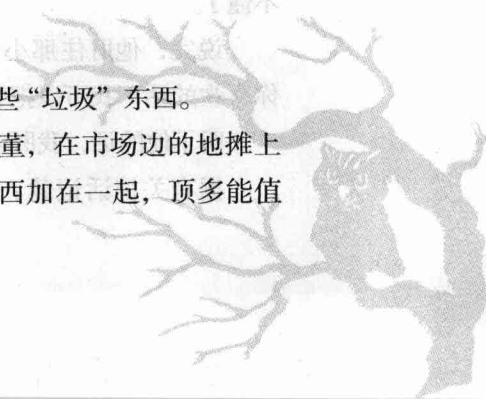
我环顾四周打量着空空如也的古董店。

“詹姆斯医生。”他忽然叫道。

我连忙跟了进去。

这房间里摆满了东西，可仔细一看，净是些“垃圾”东西。

那里面的小桌子上堆满了各种廉价的假古董，在市场边的地摊上都可以随时买到。我估了一下价，这一大堆东西加在一起，顶多能值



二十英镑。

我看着沮丧的马科斯笑道：“希望史密斯欠你的钱，不是一个大数目。如果是大数目的话，那你遭到的诅咒，就顶多跟这堆东西等价。你应该觉得庆幸，哈哈。”

“史密斯，你真是该死的猪！”马科斯咬牙切齿地咒骂。

我暗自窃笑，这个流氓的发财梦算是破灭了。

“我们还是别说死者坏话的好。”我提醒道，“把东西都看一遍吧，或许里面有一两件会很值钱呢。”

说着，我开始翻看那堆乱七八糟的假古董。在一大堆假象牙雕刻品底下，我翻出一个很漂亮的镀金小铜像。

“马科斯，你看这个！”我的眼睛一亮。

马科斯赶忙凑过来。

这个镀金小铜像是一尊四手神像，手里握着长矛和闪电——一尊地道的因陀罗神像。因陀罗是古印度教的主神，掌管着雷雨的力量。

我掏出放大镜仔细看了很久，这个神像不但不是赝品，还是地道的出自印度的古物。

“马科斯，你这家伙这次可发财了。”我边看神像边说，“这是我见到过的，最好的因陀罗神像。随便哪一位收藏家，都会至少给你二十五英镑的。它之所以遗留在这里，我想是史密斯那家伙疏忽了它。”

“二十五英镑！”马科斯兴奋得高声尖叫，忽又变得火冒三丈，“二十五英镑！史密斯那混蛋欠我两百多英镑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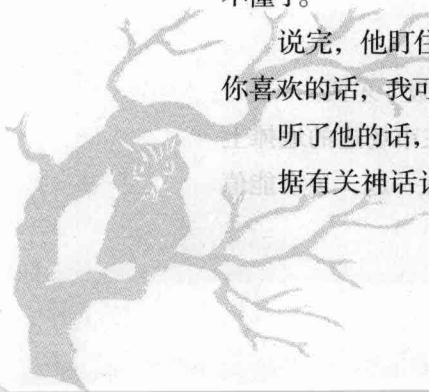
他接过神像看了看，向我苦笑一下。

“詹姆斯医生，瓷器、地毯、房子什么的，我都懂。可这个，我就不懂了。”

说完，他盯住那小神像看了一会儿，目光转向我说：“医生，如果你喜欢的话，我可以把它廉价卖给你。”

听了他的话，我盯着那神像又看了一会儿。

据有关神话记载：因陀罗是印度神灵中最大的神，他的性格中似



乎存在着某些恶魔的性情，有时候会比较邪恶。

我不是一个迷信的人，不过，我不喜欢那神像的模样。

于是，我对马科斯说：“谢谢你的好意，我的朋友。神像不在我收藏范围内，如果你有其他的東西，比如说中国的瓷器或者银器之类的东西，我都会毫不犹豫地买下来。”

马科斯听了显然很失望，他把气撒在史密斯的那些垃圾古董上。

一面低下头粗暴地乱翻，一面咒骂：“史密斯你这王八蛋！怎么就不给我留一件值钱的好东西！”

看着他滑稽的模样，我不禁哑然失笑。

“好了，好了。”我只能劝阻他，“这里，除了这个神像，没有一件东西值得人来偷。天色已经晚了，我们回去吧。”

“那我就把这倒霉的玩意拿走！”他举起因陀罗神像如此说道。

可能是真的过于气愤，他盯着神像看了一会儿，忽然将它扔到地上，用脚一阵乱踩。

“就你这个不值钱的玩意，要你有什么用啊！”他发泄着心中的愤怒。

我笑着和他开玩笑，说：“因陀罗可是最大的神，不过，他同时也是一个小心眼的魔鬼。你这样践踏它，或许他会向你报复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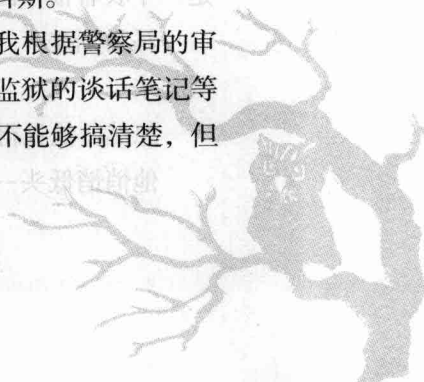
马科斯一愣，然后低头将神像拾捡起来，还用袖子擦了擦上面的泥土。

看着他，我不禁再次发笑。

接着我们一起出了史密斯的古董店。由于天色太晚，出门后我就和马科斯分手了。

但是，我怎么也想不到，这是我最后一次见马科斯。

接下来叙述的关于马科斯的诡异离奇事件，是我根据警察局的审讯笔录、教会和监狱医生的报告，以及马科斯所在监狱的谈话笔记等拼合整理出来的。虽然事件的一些具体细节，永远不能够搞清楚，但也勾勒出了事件的基本轮廓。



那天，马科斯和我一起离开古董店后，他向前走了不远，又独自返了回来。大约是抱着侥幸心理，看看能不能再从那堆垃圾里找出什么值钱的玩意。

他又在那堆破烂上折腾了将近一个小时，依然没能找到一件比因陀罗铜像更好的东西，他只好沮丧地将神像夹在胳肢窝里往家走。

大概是心情不好的缘故，当走到路边一家酒馆门前的时候，他很想喝上一杯。

于是他就进了酒馆，要了一瓶白兰地。几杯酒下肚，他的脑袋变得晕乎乎的，他便决定出去透透气。可一站起来，脚步竟然踉踉跄跄。

当走出酒馆门口的时候，腋下的神像绊住了门框，咣当，掉在了地上。

马科斯低着头看了神像一会儿，气不打一处来，就对准神像狠狠踢了一脚。

咔嚓一声脆响，神像的一只胳膊应声而断。

这样一来，神像就变得一文不值。他更加生气，对准神像又来了一脚。

咔嚓！神像的另一只胳膊也断了。

然后，马科斯一脚将神像踢到了酒馆门前的垃圾桶里，扬长而去。

当走在路上的时候，马科斯才感觉多少出了点气，解了解恨。

因为喝醉酒，他迷了路，当找到自己家门口的时候，天色已经很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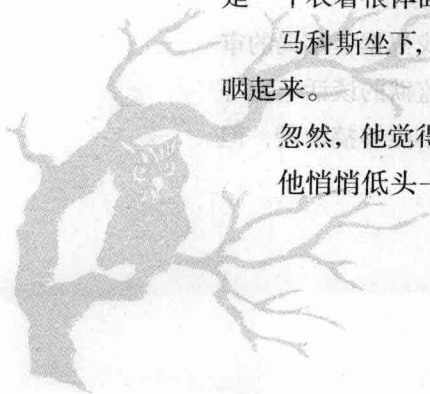
他感觉饥肠辘辘，这才想起自己一直都没有吃晚饭。恰好，不远处有一个咖啡店，他走进去要了一份三明治和一杯热咖啡。

咖啡店里人很多，他挤到一张已经有两个人的桌子上。他的左边是一个衣着很体面的男人，右边是一个办公室职员打扮的女士。

马科斯坐下，左手拿着一份三明治，右手拿着一杯咖啡，狼吞虎咽起来。

忽然，他觉得身体右边有点轻微的动静。

他悄悄低头一看，只见一只手——竟然是他自己的手——正轻轻



地伸向左面那个绅士的口袋，接着掏出一只鼓鼓的钱夹子，放进了自己的口袋。

他惊呆了，眼睛睁得大大的看着这一切。

然而，他的两只手一直在忙着——左手拿着一份三明治，右手拿着一杯咖啡。

刹那间，马科斯觉得天旋地转。

他不知道自己的身上发生了什么事情。整个人如木雕泥塑般，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

不一会儿，右边的女士又叫了一份三明治，剩下的钱塞进了裤子的口袋了。

马科斯觉得自己身体的左侧有异样。

他扭头一看，只见一只手从他的身体左边伸出去，从那个女士的裤子口袋里摸出那些零钱，再次放到他自己的口袋中。

同时，他的左手还在桌子上拿着三明治。

他急忙吃完三明治，喝掉咖啡，失魂落魄地溜出咖啡馆。他没有回家，而是穿过几个街口，来到一个僻静拐角的路灯下。

他把自己口袋里的东西掏出来，果然有一个钱夹子和一些零钱。这些都不是自己的，他头冒冷汗。打开钱夹子，发现里面有大约二十多英镑。

马科斯丝毫不为这些白白来的钱而兴奋，而是几乎要晕倒了。

他确实有点头脑眩晕、脚步不稳。他马上伸出双手抓住面前的路灯。

可是，他伸出的是两只手，可抓住路灯的却是四只手。

马科斯吓得急忙把手缩回来，插进裤子的口袋里。

但在他的面前，依然还有两只手在扶着路灯。并且绝对是他自己的手，他可以看得到右手少年时留下来的伤疤以及左手上带着的金戒指。

马科斯彻底被吓晕了。



接下来，他神经质般、漫无目的地四处游走。不知过了多久，他来到了一家赌场前。

这家赌场原来是一家鸦片馆，自从鸦片被政府禁止后，鸦片馆的老板布多诺将鸦片馆改成了赌场。

布多诺是马科斯的老熟人，曾借过马科斯一笔钱。不知为什么，此时此刻，马科斯非常想见见他。

马科斯缓步走进赌场，里面人声鼎沸，热火朝天。

他四处张望一下，没有看到布多诺的人影，他便走到赌客中间停下来，继续寻找。

就在这时候，怪事又发生了。

他明明知道自己的两只手都放在口袋里，可是偏偏下面又伸出两只手给自己点上了香烟。当两只手再次点香烟的时候，他却看见带着金戒指的左手悄悄地伸到一个赌客的口袋里，从里面摸出一张十英镑的钞票。

他吓得一动不动，生怕别人发现他在偷窃。还好，没有一个人看到他的动作。

就这样，那十英镑神不知鬼不觉地又进了马科斯的口袋。

马科斯赶紧躲到一个墙角，在那里，他的手够不到任何人。

他觉得自己的身体正渐渐瘫软下去，他不知道这是自己喝醉后的幻觉，还是自己疯了？

他很想找个没人的地方躲起来，把自己的手指头好好数一数，以便确定自己到底有几只手。

过了一会儿，他勉强打起精神，四下观看。

赌客们都在忙着赌博，显然没有一个人注意他不是有两只手，而是有四只手。

他松了一口气，眼光落在不远处的侍者身上。

“布多诺在哪里？”

“在里面的办公室。”侍者回答。

